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E HOLDINGS CORPORATION

MI 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555)

暫停股份買賣

應 MI 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之股份將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發表有關本公司主要交易之公告。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張瑞霖先生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瑞霖先生（董事長）、趙江巍先生、Forrest L. Dietrich先生及麥雅倫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王煒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梅建平先生、Jeffrey W. Miller先生及才汝成先生。